

证券代码：300257

证券简称：开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0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8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张颖	2003年	2006年	2003年	2012年	2021年度签署西大门、浙江医药、景兴纸业、开山股份、杭州解百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度签署浙江医药、景兴纸业、江山欧派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度签署浙江医药、景兴纸业、江山欧派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颖	2003年	2006年	2003年	2012年	2021年度签署西大门、浙江医药、景兴纸业、开山股份、杭州解百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度签署浙江医药、景兴纸业、江山欧派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度签署浙江医药、景兴纸业、江山欧派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倪顺涛	2017年	2015年	2018年	2018年	2021年度签署开山股份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孙涛	2009年	2006年	2009年	2020年	2021年度复核开山股份、莎普爱思、迎丰股份、黄山胶囊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度复核东山精密、广大特材、鸿路钢构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度复核东山精密、富煌钢构、应流股份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	--	--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等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2021年度，审计收费为220万元，预计2022年度的审计费用为220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该所具备较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2008年度以来,因审计质量较高、服务较好,一直被聘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继续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 监事会审议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该所具备较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五)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一)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三)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四)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开山集团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